

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于2024年1月25日在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职场 TRUST 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。会议由监事长刘江威召集和主持，应参加会议监事为6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6人，执行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章程》规定，会议有效。经参与监事审议与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《关于审议〈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二、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《关于审议〈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2023年第四季度偿付能力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三、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《关于审议〈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2022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其效果的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四、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《关于审议〈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董事长杨帆同志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五、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《关于审议〈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总经理胡晗同志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六、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《关于审议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内部审计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》。